



节后“开工”第一天

编者按

新年伊始，万象更新。2月5日，春节假期后的首个工作日，人民法院干警以崭新的面貌和饱满的精神，投入到紧张有序的工作中。接待来访群众、开庭审理案件、调解矛盾纠纷、走访企业、现场普法……广大干警用自己的行动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本报今日特推出摄影专版，用镜头记录各地法院“开工”第一天的精彩瞬间。



图①:2月5日,四川省绵阳市涪城区人民法院执行干警接到当事人报警,于当天夜间抵达都江堰市拘传被执行人。 魏群 摄
图②:2月5日,天津市红桥区人民法院内秩序井然,群众通过安检进入法院参加诉讼活动。 吉欣茹 摄
图③:2月5日,广东省兴宁市人民法院宁中人民法庭法官与永和镇司法所、综治办工作人员就一起相邻权纠纷到现场勘察。 马卓尔 罗丛 摄
图④:2月5日,河南省安阳县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干警正在为来访群众办理立案手续。 黄宪伟 摄
图⑤:2月5日,重庆市忠县人民法院汝溪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一起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 本报记者 刘洋 本报通讯员 李娇娇 摄
图⑥:2月5日,广东省高州市人民法院金山人民法庭庭长联合金山派出所、司法所工作人员开展现场走访,围绕合同签订和履行、劳动争议、安全生产等方面进行法律风险提示。 本报记者 吁青 本报通讯员 梁仕锦 摄

图⑦:2月5日,福建省宁化县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立案窗口干警运用表格化要素式起诉状为当事人办理立案手续。 范文琦 李小英 摄
图⑧:2月5日,福建省政和县人民法院干警来到聚龙麻桥开展普法活动,向来往群众发放法律知识宣传手册,并深入浅出地进行介绍讲解。 李显珠 范美芳 摄
图⑨:2月5日,陕西省三原县人民法院干警与县检察院和陵前镇政府、镇司法所工作人员在县综治中心一起成功化解一起遗产继承纠纷。 本报记者 刘辉 本报通讯员 刘娟 摄
图⑩:2月5日,北京市平谷区人民法院路口人民法庭法官在审理一起排除妨害纠纷案件时,带领团队前往案涉房屋现场勘察。 许跃 摄
图⑪:2月5日,河南省民权县人民法院干警在去执行的路上,突遇一辆电动四轮车侧翻,情况十分紧急。干警一边疏导交通,一边将被困车内的张女士安全救出。 李宁 摄